## 《喇嘛王國的覆滅》評介

● 劉宇光



Melvyn C. Goldstein, A History of Modern Tibet 1913-1951: The Demise of the Lamaist State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9).

梅·戈爾斯坦著,杜永彬譯:《喇嘛王國的覆滅》(北京:時事出版社,1994)。

本書是美國著名人類學及藏學 專家戈爾斯坦的代表作,亦可以說 是探討西藏現代史的權威著作,目 前似乎還沒有其他論著可以與之比 肩①。中譯本將原書副標題改作正 標題,而英文本的書名原為《西藏 現代史1913-1951》。精確言之,它 是西藏在原政教合一政體下摸索現 代化歷程的政治史。

本書的基本論旨是:以格魯派 寺院集團為代表的宗教意識形態頑 固派為了維護原有秩序,多次阻礙 改革,西藏因而一再錯失現代化的 寶貴時機,無法建立足夠生存實 力,以致失去獨立機會,最終被中 國佔領、併吞。

作者的觀點無疑是以西藏為本位,是從它作為一個雛形國家這一假定出發的。在這觀點的引導下,他以多層次的結構分析來論證前述主旨。首先,他從拉薩原政教合一政制的問題入手,討論拉薩與其他藏區關係這兩個課題。作為蒙古西藏世界的精神首都,能夠在拉薩與其他藏世界的精神首都,能夠在拉薩政府中分沾政治權力的五個集團分別是達賴喇嘛、噶廈(議會)、貴族封建主、兩任達賴之間的攝政王、拉薩三大寺的喇嘛代表,後來再加上班禪喇嘛,由此形成權力上的合縱連橫。但是對西藏來說,拉薩並非中

**66** 讀書: 評論與思考

央政府所在地的「首都」,因而拉薩 政府與西藏各地之間並不存在中央 與行省的關係。若説拉薩是西藏的 首都,則只能説是宗教、文化、學 術的精神首都,即「聖城」。但在政 治方面,拉薩若仍稱為「中央」,則 只是一沒有集權的弱勢中央。

跟着,作者舉出數點以説明拉 薩政府與西藏各地之間的連繫。第 一,拉薩政府並不能統籌或委派官 員到地方任公職。第二,全藏税項 的收支是以封建主為中心而不是以 拉薩為中心,所以拉薩無權對税項 所得的開支分配作統一籌劃。第 三,在軍事方面,儘管以農牧為生 的藏人表面上全民皆兵,但這只表 示軍隊仍未專業化,因而欠缺全盤 防衞部署,亦未建立高效率軍事制 度。更重要的是,武裝力量並不隸 屬於統一的指揮系統,而分別效命 於各封建主和寺院。在本世紀上半 葉,拉薩三大寺的武僧(dob-dob) 總數已超過拉薩守軍總數一倍以 上。此外,再加上宗教、歷史及地 理背景因素,使西藏對整體國防問 題甚為忽視。總的來說,拉薩政府 在宗教背景的政制中,本來就存在 達賴與攝政王為主軸的制度性周期 惡鬥,而且拉薩對藏區地方並不具 有直接而有效的實質管治,這些都 直接影響其統治權的穩定性。

其次,十九世紀末西方向外擴張所引發的連鎖反應,使西藏陷於英國(透過印度)、俄國(透過布里雅特及卡爾梅克地區蒙古人)及中國三方面的壓力中,不斷要在靠攏與疏遠之間找尋新的平衡點以求自保。

然後,作者指出,這捉襟見肘 的情境迫使當時拉薩最高統治者達 賴十三世土登嘉措推動改革。但傳 統税制使達賴根本欠缺改革所需的 資金。當他嘗試在税務上加強拉薩 的中央集權角色時,又招致各地既 得利益集團反對。由於達賴堅持改 革,遂使潛伏在原先制度內的衝突 表面化及激化。這不僅表現在拉薩 與地方的關係上,也表現在拉薩內 部各權力集團之間的衝突。為着對 外鞏固國防,對內強化對各封建主 的中央集權,達賴決意建立新式陸 軍,讓軍人成為改革的新興勢力。 這種種舉措,進一步擴大改革勢力 與既得利益者之間的衝突。當達賴 去世,改革者頓失靠山,舊秩序的 守護者便全力反撲,改革派的文官 被殺戮放逐,武官則被解職——對 軍人稍為寬容是因為西藏的防衞危 機已日漸嚴峻。

隨之而來的,是將本來由上而 下的溫和改革轉變為建制外的激烈 革命要求。於是,本來只是屬於技 術層面的改革,演變為對社會制度 整體的原則性改變。原改革派由於 遭受守舊者打擊而對當時的秩序更 感失望,遂把改革視野與層次推得 更深更廣,從而引起傳統派更大的 恐懼,令後者再次猛烈的遏止改革 步伐,由此錯失了培養自保能力的 時機,最終招致被併吞的命運。據 作者的分析,抵制改革最力的,就 是舊秩序中的觀念守護者:三大寺 的喇嘛領袖。

作者企圖説明藏人的現代化改 革是與追求民族獨立連為一體的。 現代化失敗,亦導致獨立建國的失 敗,而舊制度已僵化至連承受改革 的能力都沒有。

在研究方法上,作者本人儘管 是人類學家,但他在書中幾乎避免 正面提出任何社會科學理論作為詮 釋框架,而更多是作史學家的工

作。由於他大量參考解封了的英、 美、印度的軍事情報及外交秘密檔 案,加上他本人精熟書面藏文及口 頭藏語,不但可調閱拉薩政府檔 案,更能直接用藏語向參與當代西 藏多次政府劇變的西藏官員、貴 族、軍人、喇嘛、武僧等近80人作 長達3年的訪問,加上訪問錄音是先 由作者用書面藏文整理記錄後才再 譯為英語的,準確性因此大大提 高;此外,作者甚至收集拉薩老百 姓用以評諷時事政局的口傳街頭歌 謠,以輔討論。准此,就資料搜集 的全面與周密來説,此書實屬不可 多得的佳作。

然而,正由於作者迴避應用社 會科學理論,尤其是有關「現代化」 (modernization) 及宗教社會學的理 論,使得他無法對一些本屬傳統社 會現代化過程中共有的現象作出持 平的價值判斷。舉例來說,他指責 寺院集團固執於傳統觀念,這表面 看來似不無根據。但問題是,不論 是贊成、參與建制內溫和改革的政 治領袖抑或是主張建制外革命的異 議份子,他們也大多是來自寺院的 僧侶。將整個僧侶集團等同於「頑 固派 | 的判斷因而稍嫌過於簡化。 據韋伯宗教社會學的觀點,傳統社 會在面臨現代化的壓力下,其內部 價值精英集團即宗教僧侶,會裂變 成三股不同的力量:頑固保守者、 激進改革者及退縮逃避者,當中的 激進改革者往往在推動變革上扮演 決定性角色。

這種情形亦非西藏獨有,即使 在印度、錫蘭、泰國、越南、蒙 古、緬甸等佛教國家,激進改革派 僧侶在現代化過程中所擔當的決定 性角色是眾所周知的。印支半島的 國家還稱這類好將佛陀詮釋為社會 運動改革家的僧侶為「左翼僧侶」 (engaged monk)②。即使在其他亞 洲國家,儘管這種佛教僧侶的數量 及影響力低於佛教國家,但還是有 類似形況,例如清末民初到1949年 止的中國,80年代後期的台灣、韓 國及日本等。因此,儘管寺院集團 中的確存在着保守頑固派,但他們 同樣見於噶廈及地方貴族中,而改 良派或革命派亦多的是寺院出身的 僧人,故將寺院視為現代化的障礙 恐怕同時有定義過寬及過窄的缺 點。畢竟,寺院或僧侶的社會角色 不能被化約為只具單一的性質。僧 侶集團內部不是一致的。

其次,1904年英軍入侵拉薩 後,現代西藏才首次遇上西方的威 脅。要一個在經濟、政治結構還處 於封建階段的社會在短短50年內成 為一個現代社會,恐怕是不切實際 的,因此要找一個單線的因果關係 來為西藏現代化的失敗「負責」,實 有簡化問題之嫌。單就軍事上來 說,即使西藏能完成現代建軍,但 由於中國與西藏力量懸殊,雙方一 旦爆發軍事衝突,西藏是不可能以 其單薄的力量持久抗衡的。

此外,作者只在史料解釋中稍為涉及,卻沒有充分發揮的另一個問題是,由元代到民國將近千年,中國政府與西藏政府在名義上一直維持着宗主國與藩屬的關係。然而實質上歷代中國各朝政府並不直接干涉西藏內政,而且亦滿足於這種限於形式的主屬關係。只要西藏從地理上隔開中亞,使中國免受西部直接的國防壓力,中國其實並無興趣管治地廣人稀的「化外蠻夷之地」。但隨着西方文明(英、俄)勢力進入西藏,中國在強烈的危機意識驅策下,自然不再滿足於傳統的中藏

**68** 讀書: 評論與思考

關係。另一方面,西藏由於缺乏足 夠力量與中國協商和發展雙方能接 納的新中藏關係,結果導致中國用 軍事強行進入的方式掌控西藏。西 方列強突然而猛烈地施壓於中藏兩 方時,一方面使得原有的關係模式 失效,另方面亦因時間上的急迫而 未能使雙方調協新的交往模式。在 雙方關係還陷於膠着的狀態時,中 國即運用現代「國家」觀念強行將雙 方關係再次納入由中國主導的局 面。此時,中國對西藏的統治早已 不再是以前那種名為宗主實任由之 半獨立的象徵式統治。當然,中國 政府以現代「國家」觀念去解釋西藏 [自古]是中國[領土]的一部分,在 概念的運用上存在着簡化與跳躍的 滑轉。畢竟,「帝國」(empire) 與現 代意義的「國家」(state) 是兩個相去 甚遠的觀念,不應混為一談。

作者的基本看法是,西藏有可 能成為另一個政治實體,這也表達 了一部分西藏人的政治立場。此 外,亦可從書中看到,西藏人如何 理解中國人,這往往與官方説法相 反。最典型的例子是,中藏兩國對 國府代表吳忠信入藏參觀十四世達 賴坐牀典禮的身分角色,有着完全 相反的理解。對在傳統儒教文化下 成長的中國人或華人讀者,「西藏」 二字往往是落後、怪力亂神、迷信 的同義詞,但這種印象只反映了正 統觀念所塑造及投射的偏見,以及 偏狹的文化歧視。自清季以來,以 天朝自居的中國人被西方列強打敗 後,往往需要塑造比自己更不堪的 對象來重拾自尊,而對西藏的態度 也許正是這種自卑與自大情結的 反映。當然,也有不少教徒從不 同的方向對西藏作出不切事實的 遐想——將西藏視為聖域。

在很大程度上,本書能破除上 述兩種將西藏視為「蠻夷」或人間天 國的神話,並能充分顯示,一如其 他在西方槍口下追求現代化以自保 的社會,西藏被迫在保存傳統價值 與掙扎求存間擺蕩,從而經歷保 守、改良、革命、復辟反撲等階 段。在內外交迫的危急情況下,經 過日益激烈的權力惡鬥後仍然透顯 了對現代化路線的爭論,當中的摸 索有成功也有失敗。但總的而言, 西藏人的奮鬥並不見得和中國有很 大差別。就摸索「現代化」的經驗 上,中國人會在本書中發現西藏的 歷程,包括自主獨立的追求、技術 及經濟的開發、社會及政治秩序的 合理重組等等,其實都並不陌生。 儘管當中有失敗與障礙,但那何嘗 不是中國仍在解決的難題?

然而,作者的觀點似乎也隱存 着自我矛盾,因為在「西藏是否具 政治獨立性 | 這個問題上,作者頗 同情藏人的政治訴求,但在文化 上,他卻認為現代文明才是西藏的 生存之道。作者這種持論固然考慮 到西藏面臨軍事侵略的實際問題, 但另方面恐怕亦免不了有將「現代 化」等同「西方化」的混淆。畢竟在 槍口威脅下的現代化是必要的,但 「現代化」並不就是「西化」。作者這 種帶有好壞二分的簡化觀點,有時 會使他的分析欠周全。其中一個重 要例子便是在他批評政教合一體制 左右着現代化的同時,卻忽略了十 三、十四兩任達賴正因為這制度所 授予的宗教絕對權威,才得以克服 包括部分宗教集團在內的頑固派對 政治或其他領域現代化的強硬抵 制。誠然,這種制度有否必要繼續 下去的確是一個疑問,就連現任達 賴亦坦言它不過是一歷史產物,並

《喇嘛王國的覆滅》評介

已公開聲明拒絕再「輪迴」下去。但 無論如何,在現代化的歷程中, 十三、十四兩任達賴卻得借助這種 制度來推行改革。

諷刺的是,作者在態度上的兩面性,使得他為藏人的政治觀點作辯的同時,卻又間接為中國統治西藏的合法性提供了有利的論據。因此,中國藏學界才願意冒險讓作者同情藏人的論點以中文面世。畢竟,對中國官方來說,借助作者的論據所帶來的明顯好處,顯然多於作者政治立場所可能造成的潛在損害。不過,中國藏學界願意翻譯這部在根本政治立場上與中國官方明顯不同的著作,可能亦反映他們願意多聽取不同聲音,似乎顯示了願意正視西藏問題的多層面性,這自然是一種進步。

總的而言,此書值得向中國現代史、藏學、宗教社會學、「現代化」的政治和社會學、格魯派哲學等多個學術領域的研究者,乃至西藏現狀的關懷者及不願只迷溺於教條的佛教徒大力推薦。假若本書之中譯本能有助漢藏二族之相互理解,則更值得肯定了。

譯者杜永彬先生是一位通藏文的藏學研究者,有能力就原作者所動用的藏文檔案進行原文核實,這就增強了中譯本的學術準確性及專業性。不過,書中藏文術語的中譯仍有一值得商権之處:中譯本頁36中間,有藏文mtshan nyid,原作者將之譯作logic (英文原版頁34),而杜先生依此譯為「邏輯學」。但不論是英譯或中譯恐怕都是誤譯,因該詞是梵文lakṣana的藏譯,古代中國學者譯為「性相」、「法相」,其實它就是指與原書同段下一句「密教」一詞相對的「顯教」。精確來說,它專

指一切有部、經量部、唯識學及中 觀學的四部「宗義」(grub mtha),意 即佛教哲學,在典籍上,它專指 「五部大論」,即《世親俱舍論》、 《法稱釋量論》、《月稱入中論》等。 至於英譯或中譯所誤用的logic或 「邏輯學」,藏文相應的詞語是「理 路」(rig lam),廣義上指「集類學」 (bsdus grwa) ,即包括「因類學」(邏 輯學 rtags rigs)、「心類學」(外感官 知覺理論及情緒分類論blo rigs) 及 「攝類學」(範疇論) 的綜合性學科; 狹義上則指三項當中的「因類學」, 即單純的「因明」(gtan tshig,由梵 文hetu-vidyā所譯)。「集類學|屬西 藏「學問寺」(monastic university) 教 育體制中一到四級,「顯教」屬五到 十三級,前者是基本課,後者是 中、高級課。這些術語皆有嚴格定 義,不能混淆。

在「西藏是否具政治

## 註釋

① 筆者在完成本文後,才知 道1996年12月出版了一本厚達 733頁的巨著,作者是Warren W. Smith,書名為*Tibetan Nation: A History of Tibetan Nationalism and Sino-Tibetan Relations* (Boulder, Colo.: Westview Press, 1996)。

② 有關亞洲各佛教國家的「左翼僧侶」之抗爭活動,可參見 C. Queen, S. King, Engaged Buddhism: Buddhist Liberation Movements in Asia (New York: SUNY, 1996); F. Eppsteiner, The Path of Compassion: Writing on Socially Engaged Buddhism (California: Parallax Press, 1988).

劉宇光 香港中文大學哲學碩士